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14-01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亿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小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小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3,498,904.15	101,652,906.90	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073,968.61	29,206,904.83	2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928,933.71	27,162,288.30	2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347,054.22	71,746,039.89	−27.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41	0.1491	23.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41	0.1491	23.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	4.5%	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14,148,886.09	1,087,138,700.00	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79,460,714.77	662,974,386.31	2.4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809.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858.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82,869.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3,327.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556.57	
合计	2,145,034.9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81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86%	78,090,648	0		
安治富	境内自然人	10.8%	21,168,000	0		
张琼漫	境内自然人	2.81%	5,500,000	0		
王小荣	境内自然人	2.19%	4,300,000	0		
孙宝财	境内自然人	1.87%	3,658,240	0		
何先	境内自然人	1.51%	2,960,000	0		
何思源	境内自然人	1.18%	2,320,000	0		
范兵	境内自然人	1.03%	2,019,600	0		
郭秋云	境内自然人	0.81%	1,587,612	0		
赵学民	境内自然人	0.79%	1,548,888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8,090,648			人民币普通股	78,090,648
安治富		21,1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68,000
张琼漫		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0
王小荣		4,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0,000
孙宝财		3,658,240			人民币普通股	3,658,240
何先		2,9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60,000
何思源		2,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0,000
范兵		2,019,6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9,600
郭秋云		1,587,612			人民币普通股	1,587,612
赵学民		1,548,888			人民币普通股	1,548,88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富临运业控股股东;安治富先生系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富临运业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张琼漫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5,500,000股;公司股东郭秋云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1,587,612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上升30.0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待结算票款增加所致;

(2)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年初上升65.65%,主要是报告期内用自有资金1亿元人民币购买理财产品;

(3)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年初上升65.9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四川省眉山四通运业有限责任公司新车站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4)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年初下降76.7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应付款项所致;

(5)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比年初下降30.4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发放上年计提的年终奖所致;

(6)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年初上升61.6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预缴所得税减少所致;

(7)应付股利期末余额比年初上升130620.4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利润分配方案,产生应付的现金股利所致。

2、利润表项目

(1)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下降65.48%,主要原因是交通运输业2013年8月开始实行营业税改增值税后,公司流转税由营业税变成增值税,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

(2)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上升77.0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产品收益确认为投资收益,导致利息收入减少;

(3)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上升35.5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4)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上升1532.8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确认产品收益所致;

(5)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下降67.9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1939.9万元,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四川富临运业集团成都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绵阳分公司、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湖汽车站票款收入比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6104.52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用自有资金1亿元人民币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1089.32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现金股利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四川省成都长途汽车运输(集团)公司股权事项	2013年07月16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3年11月20日	
	2013年12月04日	
	2013年12月07日	
	2014年02月28日	
四川省眉山四通运业有限责任公司眉山客运中心站迁建项目	2013年09月27日	
	2013年11月20日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股东安东、聂丹、安丹	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承诺:不会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公司股票。	2013年07月18日	12个月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009年10月14日	自2010年2月10日起生效,根据其任职截止日期确定承诺完成期限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富临运业的资金以及富临运业其他的资产的承诺	2009年02月02日	自2009年2月2日起生效,至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关于规范和加强公司的资金管理,防止公司的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承诺;关于支持富临运业严格资金管理的承诺	2009年06月24日	自2009年6月24日起生效,至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关于防范占用富临运业资金和杜绝与富临运业之间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承诺	2009年09月13日	自2009年9月13日起生效,至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控股股东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2009年02月02日	自2009年2月2日起生效,至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	在筹划收购成都长运股权时承诺:"一、在本次收购完成后,我司将对成都长运的资产及业务进行规范整合,并最迟在规范整合完成且运行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后的6个月内,启动将规范整合后的成都长运的运输类资产及业务注入到你司的程序。二、在向你司注入规范整合后的成都长运的运输类资产及业务时,相关资产及业务的作价原则如下:由你司委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该部分资产及业务进行审计、评估,确保公允定价,具体作价方式如下:(一)本次收购完成日至将运输类资产及业务注入你司的评估基准日期间,若该等资产及业务产生的收益减去我司收购该等资产及业务产生的融资成本为正数,则注入该等资产及业务的作价为评估结果减去该部分差额;(二)本次收购完成日至将运输类资产及业务注入你司的评估基准日期间,若该等资产及业务产生的收益减去我司收购该等资产及业务产生的融资成本为零或负数,则以评估结果为注入该等资产及业务的定价。三、在向你司注入规范整合后的成都长运的运输类资产及业务时,注入资产及业务的评估基准日至该等资产及业务交割日期间产生的收益归你司所有,产生的亏损由我司承担。四、在向你司注入规范整合后的成都长运的运输类资产及业务时(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动议及实施等阶段),将尊重你司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你司《章程》的规定独立作出的决策,配合你司依据法律法规和你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程序。若该等注入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我司将全力配合你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五、若成都长运的运输类资产及业务最终未能注入到你司,我司将尽快向无关联第三方转让该部分资产及业务,以解决本次收购产生的同业竞争。"	2013年12月06日	直至相关资产及业务注入工作全部结束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关于规范和加强公司的资金管理,防止公司的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承诺	2009年06月24日	自2009年6月24日起长期有效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关于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和杜绝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承诺	2009年09月13日	自2009年9月13日起长期有效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富临运业	在符合以下要求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股利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30%: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实施现金股利分配后,公司的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稳健发展需要。	2012年08月21日	长期有效	承诺期内持续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4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	至	40%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5,528.3	至	7,036.02
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025.7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①公司业务开展顺利,经营业绩稳步增长;②本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增加;③去年同期确认了老北川车站等土地减值准备。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亿中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14-017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14年4月24日,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李亿中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同意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该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2014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正文将刊登在2014年4月2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卢其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卢其勇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8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董事卢其勇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卢其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卢其勇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8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董事卢其勇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5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6个月,在该1.55亿元人民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相关协议文件,总会计师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将根据本次现金管理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

详细内容见2014年4月2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制订《子公司管理办法》。全文刊载于2014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4、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14-018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20日以书面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大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与会监事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并形成以下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逐项审议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同意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次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募投项目进展带来任何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5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14-020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规定,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7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0年2月1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1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4.97元,共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1,437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170.84万元。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已投入金额(截至2014年4月22日)
北川汽车客运站重建项目	2,650	2,582.72
江油市旅游汽车客运中心站建设项目	4,000	3,016.02
成都市城北客运中心改扩建项目	13,839	0
超募资金	8,681.83	8,443.83
支付开元增资及收购股权款	4,979	4,979
归还银行贷款	2,000	2,000
江油市旅游汽车客运中心站建设项目土地价差款	1,000	762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702.83	702.83
合 计	29,170.84	−
	−	14,042.57

备注:上表中北川汽车客运站重建项目和江油市旅游汽车客运中心站建设项目的实际投入中含手续费0.46万元。

(二)募集资金闲置情况

截至2014年4月22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17,260.89万元(包含利息收支净额2,132.16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15,971.16万元,具体明细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闲置募集资金余额(截至2014年4月22日)
成都市城北客运中心改扩建项目	13,839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	2,132.16
合 计	15,971.16

城北客运中心改扩建项目已被成都市整体规划纳入火车北站片区旧城改造范畴,并作为火车北站改扩建工程的配套项目。根据我司最新了解情况,火车北站的改扩建项目规划已经获得有关部门批准,具体实施方案正在论证中,具体实施时间尚未确定。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为 13,839万元。

二、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计划

1、投资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以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

2、投资品种

有商业银行保本承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6个月。投资品种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规定的风险投资种类,即不含证券投资、房地产投资、矿业权投资、信托产品投资、无担保的债券投资等风险投资。

3、投资额度

不超过1.55亿元人民币,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4、投资授权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相关协议文件,总会计师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较大 ,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准确预估,公司将根据本次投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以上资金额度内购买不超过6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和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独立董事将在内审部门审计的基础上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监事会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会对募投项目进展带来任何不利影响。

五、本次公告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发行人	投资金额	年化收益率	收益起算日	到期日	资金来源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3年JG152期	浦发银行成都分行	1.5亿元	3.45%	2013年6月7日	2013年9月6日	闲置募集资金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3年JG268期	浦发银行成都分行	1.5亿元	4.55%	2013年9月11日	2014年3月11日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14JG169期	浦发银行成都分行	1.5亿元	4.10%	2014年3月14日	2014年4月17日	闲置募集资金
中银结构性存款2014001	中国银行吉林分行	4000万元	7%	2014年1月6日	2014年7月7日	自有资金
中银结构性存款2014002	中国银行吉林分行	6000万元	7%	2014年1月9日	2014年7月11日	自有资金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募投项目进展带来任何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5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募投项目进展带来任何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5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东北证券认为:富临运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制定了风险控制措施,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进展带来不利影响。

综上,东北证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4、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153　　证券简称:丰原药业　　公告编号:2014-03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徐桦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玉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俊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1,666,998.65	346,671,665.31	1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33,397.25	2,731,654.34	4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15,238.57	1,247,459.52	10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261,717.36	14,144,726.76	14.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9	0.0105	2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9	0.0105	2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	0.37%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72,341,216.29	1,981,022,585.97	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0,855,716.25	1,013,604,052.61	−0.2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46.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00,139.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9,326.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0,587.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5,166.43	
合计	1,518,158.6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8,48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蚌埠涂山制药厂	国有法人	8.18%	25,521,900	6,300,000	质押	9,600,000
安徽省无为制药厂	国有法人	7.64%	23,853,742			
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1%	15,332,030	15,332,03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5%	14,500,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6%	13,000,000	13,000,000		
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	国有法人	3.73%	11,655,558		质押	9,400,000
安徽省巢湖蜂宝制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4%	9,500,000	9,5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2.24%	7,000,00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	6,631,000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6%	2,687,2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安徽省无为制药厂		23,853,742			人民币普通股	23,853,742
安徽蚌埠涂山制药厂		19,22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21,9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00
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		11,655,558			人民币普通股	11,655,558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6,631,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31,000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687,2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7,20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9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7,700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2,350			人民币普通股	902,3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末,上述公司股东中,安徽丰原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无为制药厂、安徽蚌埠涂山制药厂和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公司股东安徽蚌埠涂山制药厂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9,621,900股;公司股东安徽省无为制药厂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3,853,742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1、2013年4月10日,公司股东安徽省无为制药厂将持有公司股份1,450万股,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期限为182天的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上述已办理的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于到期日后,安徽省无为制药厂又办理了183天的延期购回手续。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交易前		交易后(延期购回)	
		持有公司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持有公司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安徽省无为制药厂	无限售流通股	3,835.3742	12.29%	2,385.3742	7.64%

2、2013年11月29日,公司股东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将持有公司股份663.1万股,在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期限为一年的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交易前		交易后	
		持有公司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持有公司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安徽省马鞍山生物化学制药厂	无限售流通股	1,828.6558	5.86%	1,165.5558	3.73%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期末或本年累计数(元)	期初或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额(元)	变动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38,575,926.76	21,453,738.78	17,122,187.98	79.81%	主要系公司本期使用票据结算的客户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52,699,429.83	86,854,505.03	65,844,924.80	75.81%	主要系无为药厂搬迁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工程物资	1,378,722.86	640,944.63	737,778.23	115.11%	主要系公司本期采购的工程物资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45,716,285.43	4,317,400.00	41,398,885.43	958.88%	主要系公司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货款的金额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6,908,526.84	5,104,777.45	1,803,749.39	35.33%	主要系公司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623,924.89	1,147,007.46	−523,082.57	−45.60%	主要系公司本期转回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营业外支出	19,773.08	41,790.44	−22,017.36	−52.69%	主要系公司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266,921.35	−100,666.20	367,587.55	365.15%	主要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62,124.45	−21,884,538.75	−17,877,585.70	−81.69%	主要系公司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197.14	292,742,013.97	−290,853,816.83	−99.35%	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收到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股票自2013年12月18日起停牌。2014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十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四川省宜宾普什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普什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成都普什制药有限公司(下称"普什制药")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议案。

公司拟向普什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普什制药100%的股权;同时向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25%。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及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